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學校護理人員協進會 函

地址：804高雄市鼓山區明華路305號3樓之2

承辦人：周艾倫

電話：07-552-4315

傳真：07-552-4517

電子信箱：snac819@ms76.hinet.net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學校護理協辰字第113113123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度花蓮縣學校護理師專業發展研習實施計畫

主旨：建請貴處函文所屬花蓮縣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幼兒園）學校護理人員，參加本會舉辦「114年度花蓮縣學校護理師專業發展研習」，並依權責核予公（差）假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111年8月26日衛生福利部衛部醫字第1111665068號令修正「醫事人員執業登記及繼續教育辦法」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4年2月07日（星期五）08：30-16：30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明恥國民小學-階梯教室（970花蓮市中興路41號）。
- 四、聯絡人：花蓮縣壽豐鄉月眉國民小學朱秋香護理師；電話：（03）8631011分機16。
- 五、旨揭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

副本：

理事長陳環辰